
项目编号: ZTCG 2026 001 号

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本级)

代理机构: 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 年 01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科金州城小区 3 区 13 幢 2 单元 3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TCG 2026 001 号
- 2、项目名称：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0000.00 元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其他林业 服务	林草湿融合 数据	1 (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50000.00 元	250000.00 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3)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 号）；

-
-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1月30日至2026年02月05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科金州城小区3区13幢2单元301室

方式：现场获取/线上邮寄

售价：/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年02月0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国贸酒店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2月0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国贸酒店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须知：**采购文件获取：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或

授权书（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2958294378@qq.com，然后联系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获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本级）

地址：城关镇下新街 44 号

联系方式：188091577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科金州城小区 3 区 13 幢 2 单元 301 室

联系方式：1502945774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向女士

电话：15029457744

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2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本级）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科金州城小区3区13幢2单元301室 联系方式：15029457744
3	项目名称	镇坪县2025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代理费支付方式	由中标单位支付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除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9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时间	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日次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不再接受对磋商文件的质疑。
10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首次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11	磋商有效期	磋商之日起 90 天。
12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14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前
15	磋商时间和地点	<p>磋商时间：2026 年 02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p> <p>磋商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国贸酒店会议室</p>

第一节 供 应 商 须 知

1、项目说明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采购评审、由采购方委托人和评审专家组成的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2、定义

- 1、采购人：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本级）
- 2、采购代理机构：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采购内容及要求：见第三章。
- 4、潜在供应商：指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 5、供应商：指按本文件规定领取采购文件后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磋商费用

- 1、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磋商的全部有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2、本项目磋商保证金收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第二节 竞争性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的构成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5.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发布磋商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或者认为磋商文件使自

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5.3、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导致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5.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5、澄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澄清、修改的内容为准。

第三节 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的构成

- (1) 磋商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磋商报价表
- (5) 各类证明文件
- (6) 磋商方案
- (7)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7、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文件资料、图片、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7.2、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磋商报价

此次采购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 元），各供应商只允许提供一个报价，且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磋商价格应包括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

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应当否决其磋商。

8、磋商货币

8.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9、磋商保证金（无）

10、磋商有效期

10.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0.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磋商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1、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1.1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及骑缝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2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1.3 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第四节、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磋商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指定地点。

13. 磋商截止日期

13.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磋商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4.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4.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4.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第五节、磋商与评审

15. 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5.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6. 磋商小组

16.1 磋商采购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6.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6.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磋商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6.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7 磋商办法及内容

17.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17.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公布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17.2.1 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不予公布。

17.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19.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2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0.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0.3 评分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标准

资格性审查	统一社会代码的营业执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资质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企业信用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

注：以上文件除备注要求提供原件的文件以外，其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红色印章。

（二）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初审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三)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p>实施方案（10分）</p> <p>投标人应在充分了解本项目需求、目标任务的情况下，提供实施方案，要求服务方案完善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内容、工作流程、管理体系、对突发事件提供应急方案及措施、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等。</p> <p>(1) 方案全面、对上述内容进行充分完整详细的阐述且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7-10 分；</p> <p>(2) 方案基本全面，仅对上述部分内容进行了描述且细节待完善，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3-6 分；</p> <p>(3) 方案欠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0-2分。</p> <p>技术服务方案（10 分）</p> <p>投标人应熟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与规范，针对</p>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2	服务方案	47 分	<p>本项目提供完善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样品管理、仪器设备管理与使用、监测规程或者方法、数据传输与保存等。</p> <p>(1) 技术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可行性强，逻辑严密，且符合相关规范及法律法规要求，有较强的指导性及可操作性，且符合本项目实施要求的计 7-10 分；</p> <p>(2) 技术方案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基本合理可行的计 3-6 分；</p> <p>(3) 方案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或与本项目实际不符的计 0-2 分。</p> <p>设备设施（10）</p> <p>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配备专业的仪器，从数量、质量及其先进可靠性等方面，按其响应程度计分。</p> <p>(1) 设备配置合理齐全，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并保证项目质量计 6-10 分；</p> <p>(2) 配置一般，只能满足本项目基本需求计 1-5 分；</p> <p>(3) 配置不合理，不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得分。</p> <p>质量管理措施（6 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措施，确保检测报告成果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真实、客观、准确、完整；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书。</p> <p>(1) 措施及承诺书编制科学合理、完善详尽，可行性强的计 5-6 分；</p> <p>(2) 措施及承诺书编制基本合理完善、基本可行但部分细节有待完善的计 3-4 分；</p> <p>(3) 措施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1-2 分；</p> <p>(4) 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p>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3 分)</p> <p>明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投标人所编制的项目进度计划须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p> <p>(1) 进度计划满足要求，节点清晰，控制措施合理、保障措施完善的计 2-3 分；</p> <p>(2) 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不强的计0-1分。</p>
			<p>保密措施(3 分)</p> <p>投标人具有完善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制度和措施，保证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信息不泄密，并提供保密承诺。</p> <p>(1) 措施编制全面合理、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计 2-3 分；</p> <p>(3) 措施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0-1 分。</p>
			<p>售后服务配合计划 (5 分)</p> <p>售后服务团队健全，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具体可行的、有针对性的服务措施。</p> <p>(1) 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完整详尽，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5 分；</p> <p>(2) 服务服务基本全面合理、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实际情况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2-3 分；</p> <p>(3) 服务服务欠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所描述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的计0-1分。</p>
3	项目负责人	4 分	<p>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计4 分，中级职称计2 分，初级职称不计分。</p> <p>(提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 2025 年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明及本单位缴纳的劳动合同。)</p>
4	技术人员	10 分	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计 2 分，初级职称计 1 分，计满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p>10 分为止。</p> <p>(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的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 2025 年0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明及本单位缴纳的劳动合同。)</p> <p>注: 拟参加本项目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p>
5	业绩	9 分	<p>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01 月至今)类似业绩, 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形式每一份计 3分, 计满9分为止。</p> <p>(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注: 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 一经查实, 如若成交, 取消其成交资格, 并报主管部门予以通报并进行相应处罚。			

20.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1.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第六节 授予合同

22. 中标通知书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 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成交服务费

23.1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名 称：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兴安西路支行

24. 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供应商（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地点：

3. 项目内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 ）。

2.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地点：镇坪县

服务期限：一年

五、付款：

1.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如需调整将在补充协议条款中具体明确。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2 付款方式：

2.2.1. 根据签订合同的要求，分期付款。

2.2.2 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人造成任何损失。

2.2.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六、质量保证：

供应商交付的成果方案必须保证质量可靠，应全面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按磋商服务要求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交付方案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七、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八、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磋商响应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九、考核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二、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三、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年月日。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份，监管部门备案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公章）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理 人:	代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33 号），2025 年需在 2024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和 2024 年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基础上，按“统一标准、统一时点、统一平台”等要求，通过变化图斑监测和样地调查，协同推进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与国土变更调查工作，获取年度林草湿荒变化信息，产出年度调查监测成果。

二、工作内容

1. 林草湿荒变化监测

林草湿荒变化监测工作包括日常监测、集中更新。

(1) 变化监测指标

以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土地变化图斑为调查监测对象，调查更新林地、草地、湿地及荒漠化范围内的植被覆盖类型及其主要资源属性，产出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草原产草量、草原覆盖率、国家(国际)重要湿地生态状况、荒漠化沙化土地面积、石漠化土地面积、需治理沙化土地面积等主要指标变化数据。

(2) 林草湿荒日常监测

与变更调查的日常变更同步开展，获取林草湿荒变化信息。

1) 变化信息提取

充分利用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全国数字正射影像，2025 年植被生长季（二、三季度）的季度卫片监测数字正射影像，或各地自行获取并配准制作的更高分辨率数字正射影像，以及本地林草档案资料，获取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区域土地利用、植被覆盖等变化图斑信息。

2) 业务数据比对

收集整理造林抚育、保护修复、种草改良、林木采伐、工程建设用地审核审批以及林草执法等数据，对照遥感变化信息梳理变化地块和变化类型。

3) 现地调查核实

参照变化数据与业务数据比对结果,结合现地调查核实,调查记载变化地块的资源属性以及变化原因。

根据林业经营管理需要,“其他林地”应细化到三级地类,通过“国土调查云”平台填报。

(3) 林草湿荒集中更新

县级林草主管部门依据日常监测成果,经整理归集,形成年度林草湿荒变化图斑,更新林草湿荒普查数据。经逐级核查汇交后最终形成国家和地方上下一致、各级两部门横向一致、与变更调查成果地类一致的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

2. 调查成果

主要成果包括调查数据、统计汇总表格和数据库等数据类成果,年度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实施方案、技术要求及有关报告等文字类成果,以及资料收集、内业处理、外业调查、质量控制等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各类过程性成果和资料。

3. 县级全面自检

部局组织研发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县级对林草湿荒调查成果进行100%全面自检,确保成果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并通过国家下发数据库质检软件组织开展质量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及时修改。

4. 配合国家、省级、市级检查

将国家、省级、市级内业反馈检查结果及时整改上报,并配合国家、省级“互联网+”在线检查和外业实地检查。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镇坪县 2025 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盖章）： 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

时间： __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磋商报价表

五、各类证明文件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七、磋商方案

八、供应商业绩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 1、根据已经收到的____(项目名称)____磋商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及采购内容与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小写)元的总价**，按采购单位提出的采购需求及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承包本次采购项目。
- 2、如果我方成交，将派出(项目负责人)作为本采购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3、我方完全接受磋商文件(包括答疑、澄清及补充通知)，并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质量目标要求，且保证我方的报价不低于企业成本价。
- 4、我方同意接受磋商文件中的结算款支付条件。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响应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在此期间我方的磋商若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 6、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的组成部分。
- 7、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用。
- 8、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磋商响应单位全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帐号：

日期：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磋商活动，签署上述响应文件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格式仅供由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活动并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的供应商使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磋商项目名称）_____的报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四、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服务期（日历天）	
服务质量	
说明	

（磋商报价是指供应商在正确的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应商的所有价款，包括工作人人员工资福利、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办公费、文件编制及装订、利润、税金等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均应包含在磋商报价中，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风险和责任应充分理解，对所有风险因素的报价都应包含在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五、各类证明文件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3)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除要求提供原件的，其他均为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并且必须清晰可辨。

附：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2023 年 1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服务期、付款、验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磋商方案

附：拟派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八、供应商业绩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